

答疑纪要

招标项目编号：E3501210102802233001

各投标人：

招标人(招标代理单位)对招标项目编号为E3501210102802233001《联榕路（泰山顶至沙堤桥头）道路工程（施工）（评定分离）》招标文件作出澄清、补充及修改如下：

一、澄清部分

1. 问：请提供XML格式预算文件？

答：具体内容详见本答疑文件附件。

2. 问：（1）定标方案中项目团队1.项目负责人（满分3分）定标候选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工程类职称的得1.5分、具有高级及以上工程类职称的得3分。请问此处的“工程类职称”是否对具体专业方向有明确要求？（2）定标方案中项目团队3.其他人员（满分4分）②在①的基础上，拟派的质量员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类职称的得1分。③在①的基础上，拟派的安全员其中1名安全员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类职称得0.33分，2名安全员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类职称得0.66分，3名安全员均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类职称得1分。请问此处的“工程类职称”是否对具体专业方向有明确要求？

答：（1）此处的“工程类职称”只考核工程师职称等级，不考核职称专业；（2）此处的“工程类职称”只考核工程师职称等级，不考核职称专业。

3. 问：定标方案中履约保障“注：定标候选人应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履约保障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履约保障承诺函》或《履约保障承诺函》未加盖公章的，本项不得分。”请问加盖公章是指电子章即可，还是需加盖单位实体公章。

答：《履约保障承诺函》盖投标人的电子单位公章即可。

4. 问：请提供XML清单和控制价？

答：具体内容详见本答疑文件附件。

5. 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为本单位（企业）在岗人员的社保缴费证明，系指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自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之日的上二个月为始点并往前追溯连续缴费累计六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本项目投标日为6月初，请问社保证明六个月追溯起始时间点为今年4月还是3月？

答：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6. 问：招标文件的软件版投标文件格式中第一节及第二节“说明”与发布PDF招标文件不一致，请问以哪个为准，如以PDF版本为准，是否修改发布软件版招标文件？

答：软件版招标文件与PDF版招标文件内容一致，软件版投标文件格式为《通用本》模版格式，请投标人认真核对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7. 问：投标文件第一节《四、投标人诚信承诺函》是否无需提供？

答：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8. 问：本项目项目名称和标段名称相同，投标文件中涉及填写“（招标项目名称及标段）”处是否填写“联榕路（泰山顶至沙堤桥头）道路工程（施工）（评定分离），联榕路（泰山顶至沙堤桥头）道路工程（施工）（评定分离）”？

答：投标文件中涉及填写“（招标项目名称及标段）”处均填写“联榕路（泰山顶至沙堤桥头）道路工程（施工）（评定分离）”。

9. 问：招标文件14页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8要求线下提交投标人名称变更证明材料，本项目不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是否无需提交“投标人名称变更证明材料”。

答：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10. 问：定标方案评审因素第1项投标报价在投标文件“第2节商务文件”中提供，“第4节定标文件”是否无需重复提供。

答：无需提供。

11. 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十四条：...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公司承担。”请问投标人拟任的管理人员由投标人所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公司缴纳社保是否同样满足要求。

答：投标人所属分公司为本单位拟任管理人员缴纳社保，视为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社保。

二、补充、修改部分

1. 原招标公告第2.5条工期要求“总工期为365个日历天”，现修改为“总工期为295个日历天”，招标文件内所有涉及本项目工期相关内容均同步予以相应修改。

2. 因本招标项目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内容调整，现重新上传修订后的招标文件（zbf 格式及pdf格式），请各投标人及时在福州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yjyfwzx.cn>）本答疑纪要的附件处下载调整后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及招标文件（zbf 格式及pdf格式）。投标人应采用新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其余按招标文件要求。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本答疑纪要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招标文件（zbf格式及pdf格式）

招标人：福州市青口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5月29日

